

张欣／著

# 免开尊口



陕西旅游出版社

(陕)新登字 012 号

责任编辑:王巨川

封面设计:孔晓军

免 开 尊 口

张欣/著

陕 西 旅 游 出 版 社 出 版 发 行

(西安长安路 32 号 邮政编码 710061)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商南县顺意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2 印张 310 千字

2001 年 9 月第 1 版 2001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000

ISBN 7—5418—1826—7/I·491

定价:22.00 元

# 目 录

|                 |         |
|-----------------|---------|
| 鸽血红.....        | ( 1 )   |
| 遗落在总谱之外的乐章..... | ( 68 )  |
| 投入角色.....       | ( 107 ) |
| 梧桐,梧桐 .....     | ( 180 ) |
| 格格不入.....       | ( 236 ) |
| 免开尊口.....       | ( 282 ) |
| 高山流水.....       | ( 367 ) |

# 鸽 血 红

## 1

从背后看，姨妈的头发很像是传统银丝面，极白且有清晰的纹路。纹路下面的头皮仿佛还是嫩粉色的，许是不曾痛痛快快地见过天日的缘故。鹤发粉皮的脑袋此刻正两下里直摆：

“要去你们去，我是高低不去的，劝急了，我挑（一定要念第三声）头就走，回宜昌去！”

姨妈从来是这般斩钉截铁地说，但没有一次就真的像她的语气那样坚决地去收拾行装。可妈妈每回都吓得束手无策，紧张地陪着小心，好像是她得罪了姨妈。是的，她比姨妈小了整整二十岁，不但我不知道外婆是何许人也，妈妈也不知道她的模样，因为生下妈妈，外婆就死了，难产。大姐如母，一手把妈妈拉扯成人。

妈妈很为难：“可是哥哥嫂子也是快七十的人了，亲自来请了两次，不去就太绝情。”她又戴上手中的金丝眼镜，仔仔

细细地看烫红的请贴，好像是在研究有关调级的文件。

我接过请帖，看见上边写着“虎子杜根宝周岁”。杜根宝是我二表姐杜洁玲的儿子，我舅爹舅妈的外孙。

“摆什么阔气，还要到什么‘大富豪’酒店。知道那里讲派头啰，手纸一样的数钱给人家啰！我又不是没养过儿子！”姨妈的嘴巴翘起一块，像孩子嚼口香糖那样。

“这又不好讲，”妈妈委婉地说，一边摘下眼镜来，“洁玲要是真的在没名堂的地方请我们，比如‘大排档’，味道好是好，可我们会去吗？！她自己也没面子。”

“我是不去的。看见洁玲，我就想起闹红卫兵的时候是她带着人来抄家，抄走了那么多……要我現在去看那个背时鬼的脸色？热呼哪个？！”

“过去的事就不要再提了，关键是，”妈妈沉吟良久，“她这个儿子是超计划生育的孩子。你看嘛，她和第一个丈夫生了个女孩判给那个男的了，现在这个丈夫不但原先有儿子，孙子都有一个了，基本属于儿孙满堂。绝对是拿不到指标的。……不管怎么说，我在厅里当办公室主任时是分管计划生育工作的。”妈妈又戴上眼镜，很严肃，那张请帖似乎又变成了计划生育方面的文件。

我说：“妈，你已经离休半年多了。”

她这才微微一怔，略有些醒悟随即又显得怅然：“是呵，不在其位不谋其政，……倒是可以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的。”杜家解放前是靠姨妈的大伞来遮风避雨的；解放以后作为军官家属并且也走上了领导岗位的妈妈开始成为轴心，家中不断有亲戚来请求接济并请示治家方针；莫非现在就真的让洁玲登上了历史舞台？她做生意发财发的一塌糊涂，用她自己的话说已经到了山都挡不住的地步。一回在街上遇见她，神情极度的慵懒，蚯蚓般粗细的金箍子深深地卡住她丰满的手腕。

洁玲的异军突起，有些不可言传地败姨妈和妈妈的兴。妈妈当然不会承认，就像她不会承认她离休并非是身体不好那样。

她把头转向我：“小兵，你说去不去？”

“去不去都行，只是不要这么认真。”我翘起二郎腿一晃一晃地补了一句：“又不是遵义会议。”

“屁话，你等于什么都没说。”妈妈歪我一眼。

“那就不去，你们既然都看不上洁玲，我对她也没兴趣。”

“……真的不去吧，好倒是好，只是明天哥哥嫂子要了车来接，不就僵住了。”妈妈又开始看着不如说是瞻仰姨妈。

“那就去！”我都烦了。

“要去你们去，横竖我是不去的……一看见她：我就想起闹红卫兵的时候……”姨妈的车轱辘话又来了。

妈妈很诚恳地对我说：“的确，去也有去的不好，你爸爸最看不惯的就是洁玲，血压都要高上去好几个毫米汞柱，哪回在一块吃饭不顶起来？再说他过去是雇农，赤贫。对什么‘大富豪’有一种本能的反感，他一直是在迎宾馆吃宴会的……”

我想如果我不冲着她们喊就只有立即离开客厅，然而这时儿子毕海潮如天兵天将一样出现在我的面前，满头满脸满身满屁股全是沙子。

他看看我又看看姥姥，张嘴想说什么，啊了半天只打出一个大喷嚏。他的过敏性鼻炎绝对是我的一块心病，我得过沙眼、中耳炎、口腔溃疡，但鼻子是没有毛病的，栓栓的鼻子也完全可以进军犬队，可毕海潮……有时急得我恨不得也吃药。

直到毕栓栓回来，姨妈和妈妈还在力数去的利弊，不去的得失。

毕栓栓接过我手上的请帖，一看“大富豪”三个字眼睛就亮若北极星斗，好像他平时眼神散散的全是因为营养不良造

成。我一直准备叫毕栓栓跟毕海潮换个名字，但据说这要履行一套非常繁杂的手续，从打申请到批下来，还不包括去做栓栓父母的思想工作，已经叫人望而却步，比如原因这一栏我就不知填什么好。所以我现在跟人说话还是张口闭口我爱人我爱人的，很庸俗。但只要一说栓栓，哪怕是讲他刺杀总统，别人也都认为是我一年级的儿子干的。

对于下馆子栓栓始终保持着旺盛的斗志，尤其对于粤菜发扬连续作战的作风那是没有问题的。在我们家，为了迎合爸爸的口味，大家都必须适应北方菜，除了量足味咸几乎一无是处。过节也必有一个“保留节目”就是大杂烩，爸爸对大杂烩的内容非常重视，一捞什么都有便表示满意，然后站起来环视左右，“都到齐了吗？”没叫我们报数那就很不错了，然后挥挥手中的筷子，他不喜欢说什么祝酒词（在迎宾馆说不说我不清楚），只爱看我们个个雷厉风行地吃、嚼，呼呼有声地喝汤。每当这时我都会想起招待所的会议灶，八个人一齐就开吃，稀哩哗啦。

栓栓尽量做出一副不屑的样子把请帖往茶几上一扔，大大咧咧地说：“去啦去啦，人之常情嘛！说句不好听的，姨妈说话就要回宜昌，你们杜家三个兄弟姐妹能在一处坐坐的机会恐怕也是聚一次少一次了，现在何不多坐坐，以后也就没什么后悔的了。”

姨妈说：“栓栓你晓得不，一顿饭就只管一顿，又不管一世，我粗茶淡饭吃了一辈子，蛮好。未必老了老了倒还想去吃稀罕！”

栓栓立刻坐到姨妈身边搂住她的瘦肩膀：“我怎么会不知道姨妈不是为了一顿饭，只不过您大人有大量，给洁玲一个面子啦。”姨妈这才正式决定去。其实她们演了这么长一段戏有什么必要啰。妈妈立刻就跟姨妈商量起送什么东西的问题，自然

这个议题又会有一匹布那么长。

真是很久没有见到洁玲了，我慢慢地抱住自己的双臂，甚至都不愿意想到她。因为，她所能给我带来的，总是一份长长的难以复原的伤感……

## 2

第一次坐船，就是以后误吃了几回蒙汗药也是不会淡忘的。

也许那时候年龄太小，感到江轮特别的大，仿佛一块移动的陆地。弟弟小军的身上系着一根军用长皮带，另一头在爸爸的手腕上扣着，像牵一条小狗那样唯恐一眼照顾不到，小军会翻到栏杆以外的地方去。小军很兴奋，在甲板上劈劈叭叭地跑着，爸爸跟着他也不觉得累，也跟着他一块笑，那时候爸爸显得多么年轻。

看见他们那么开心，妈妈也非常高兴，对我说能把你爸爸拖出来一块去宜昌可真是不容易，姨妈和舅爹他们除了照片还没见过他呢。这回总算能让他轻松一下了。

我当时就觉得长江真了不起，大的叫人害怕。不谦虚地说我那时候就产生出一种朦胧的弱小感。

船到宜昌时，远远就看见姨妈，姨爹，舅爹，舅妈以及一些亲朋好友一行人都在热烈的招手。下船以后呼叫着到一起，亲热的了不得。他们对爸爸很恭敬，又摸我和小军的脑袋，然后抢着提行李，互相簇拥着走。

爸爸穿着军装，个子又高大，像家鸡群中的火鸡一样醒目，让路人侧目。

我那时上小学五年级第二学期，已经挺懂事的了。不知为什么我觉得热热闹闹之中有一种不寻常的气氛，可是妈妈光顾

着激动了，问这问那还公布我们在宜昌活动的具体计划，姨妈舅爹他们都说好，都点头。

中午的菜再丰盛不过了，鸡鸭鱼肉俱全，好像我们吃了这一顿就不再吃了似的。姨妈这个人虽然不识字，但是炒菜却是身怀绝技的。爸爸吃得高兴，还喝了一点酒，脸渐渐地很红，更加像火鸡了，他说头有点晕，要到隔壁房间去躺一会儿。

空气这时才变得沉闷起来，碗筷狼藉着无人收拾，舅爹从兜里掏出一份电报给妈妈，妈妈当时就傻了。舅爹缓缓地说：

“昨天就到了，是加急。他们都讲瞒几日，我说开什么玩笑啰，军令如山倒，不听招呼那是要杀头的……”

电报是军区打来的，叫爸爸速归，其它什么也没说。舅爹说他专门去查了报纸，估计跟北部湾事件有关。爸爸当时是高炮部队的领导。

妈妈一声不吭。她也知道只有舅爹才有这个觉悟，因为也只有舅爹是这群人中唯一的港务局的科级干部。他竟然已经给爸爸定好了下午的船票。

大家又闷了一会儿，才见有人去收拾碗筷。妈妈叹了口气还是什么也没说。人有时候是很害怕败兴的，像这趟旅游，还没有开始就结束了。早知道这样，他们在家时是绝不会为了路线的安排争执不休还真动气的。

爸爸知道了这一情况，仿佛意料之中似的，也没说一句话就走了。他是很具有军人的风采和气度的。

只是送行的人群中比上午多了妈妈、我和弟弟，一块肃穆地向爸爸挥手。他的脸渐渐看不清了，即便是看清也是不会有任何表情的。

剩下的日子，妈妈显得精神欠佳。爸爸打长途电话到军分区叫人告诉妈妈已接到命令，叫他带部队去越南打仗。

现在想起来文化大革命还是很锻炼人的，使妈妈变得每临

大事有静气，运筹帷幄一番。那时就不行，会被没什么了不起的事抽掉主心骨。她一直也睡不好觉，下眼泡鼓得像袋鼠的肚子。

那时候，妈妈是医药公司的党委书记，工作繁忙，但她从来不让爸爸插手家务，常常自己夸自己是“进得厅堂下得厨房”的优秀女性。但是事实证明妈妈在精神上是一时一刻都不能离开爸爸的。这不，一听爸爸出国，便对我们也束手无策了，关起门来同姨妈嘀咕了一晚。

第二天一早给我梳小辫子的时候，妈妈说：

“小兵，你爸爸要去帮助越南人民打美国佬，妈妈工作又忙，所以决定叫你和小军就留在这里读书，有姨妈照顾你们，我也就放心了。”

我点着头，并没有觉得发生了什么不得了的事，过去爸爸带着部队转场走得很远，妈妈经常也就跟着他去了，我们小小年纪便是长期住校生。

情况急转直下，我就不得不仔细地观察一下这儿的环境，因为我和弟弟就要住下了，住多久还很难说。我不可能还像做客人的时候那样漫不经心了。

天井正面的墙其实是一块偌大的牌坊，斑驳陈旧但骨架坚实，上面还若隐若现地有不少字。与牌坊呈直角的一面墙是一个什么委员会的一面院墙。显然修姨妈他们这座楼的人是很聪明的九头鸟，他对着那个直角修了这座直角形的楼房，把前面的空地自然而然地围成一个天井。这楼并不是什么小洋楼，相当简易，由于长年失修，木楼梯总喜欢吱吱嘎嘎地叫。

这整座楼原先都是姨妈的，后来就陆续住进来一些房客，姨妈开始是按月收房租的，后来好像就不敢收也没人交了。

楼下住着两家，其余的房子是我们的。

一家是王三婆婆，她家就只她一个人。鹤发鸡皮人很慈善

的，蛮大的嘴里只有一颗牙。另一家是一对本分老实的夫妻，出来进去的喜欢低着脑袋。他们的两个女儿已长到我这么大，好像长得要比我漂亮。她们两个总是不离手地轮流抱着一个男孩，这男孩是她们的弟弟，长得虎头虎脑，可惜是个“宝”，那儿说宝就是傻的意思。姨妈提起宝儿咬牙切齿地说，那副怪怪的样子一看就不清白。

楼上也住两家，另外有一间房子的窗台上立着一只洗干净的旧酒瓶，里面插着一棵万年青，翠绿翠绿。姨妈说那间房是我们家的。

一家是杨板板儿，姨妈叫我喊她申家婆，说她过世的丈夫姓申，而他们包括姨妈自己都叫她杨板板儿，因为她是长江边上拉板车挣脚力钱的。她有两个好大的儿子都在上学，老大好腼腆，喜欢红脸，声音老像在变音儿似的，高中快毕业了喜欢走到哪都夹一本书。小的呢，一楼的人都喊他“偏脑壳”，我注意了一下，似乎没有严重到应该起外号的程度，只是脖子略有点歪，但是我也只有喊他偏脑壳了。

另一位又是一个独身女人，可是她很年轻，脸白得像馒头，眉毛细成了一条线。她家的窗户永远是开的并且正对着天井，后来我终于明白了这个窗户是专门为她一边嗑着瓜子一边同在天井里摘菜的姨妈吵架而设计的。姨妈管她叫花脚蚊子，说她从旗袍里露出的两条小腿很细，只酒盅粗，寻不着男人那是没有么子奇怪的啰。

剩下的大事就是联系学校，很快就联系了这儿最好的北正街小学。妈妈最担心的就是我们万一生病怎么办，找到军分区的同志谈，要把我们的包干医疗放在那里。军分区首长很重视，满口答应，叫她放心。还专门派人跟着去认识了姨妈和我们的住处，刷刷刷在大门口贴上了光荣军属和军属如何光荣的红对联。一时间满楼的人都喜气洋洋，享受着殊荣。王三婆婆

说这是想不来的好事，几多光荣，马上眼睛就笑不见了。她的牙齿太稀少，所以一笑就能看见红红的舌根和扁桃体。

妈妈走的时候，摸着我和小军的头，眼圈有点红，看见我们一副少年不知愁滋味的样子，也不便失态就扭身上了船。

又是一通长长的招手。姨妈牵住我的手，舅爹搂住小军，我们望着妈妈的船渐渐远去了，很像是神话故事里一个胜利的结局或者一个神秘的开始。江风拂面，直到妈妈的船小成了一条玩具船，我才开始疑惑那只船上怎么竟真会没有我和弟弟。

### 3

跨进“大富豪”，谁都会平白无故地感觉自己是腰缠万贯神气十足的财神爷，因为专门负责拉开大玻璃门的两个侍卫模样的小伙子显得过于彬彬有礼毕恭毕敬。他们身材细高，面孔英俊，穿着紫红色镶黑绒边的制服，顶着一个扁扁圆圆的垂着黄穗穗的礼帽，雪白的手套一尘不染，令人想到皇室的侍从。

大厅里的人很多，随处可见奇装异服，露背的露肚脐的露肩膀的装束应有尽有，最令我眩晕的是满眼烫蓬的男人头和女士们鲜丽无比的红嘴唇。

我们一行人是再明显不过的中产阶级。这种地方没人会因为你参加过二万五千里长征就让你免费喝一罐可口可乐。干部和什么干部子弟正在坐潜水艇贬值，只不过我们死活不承认就是了。

爸爸目光炯炯，对香风臭气始终保持着警觉的头脑，栓栓穿了一件没下过水的新衬衣，活像电影里的李二蛋，我倒情愿看他穿一件棉T恤，至少还能保留一点洒脱。

姨妈沉着脸说：“又邀我们来，又不在这里迎一下，扳么子俏嘞，蛮好不来就对了。”

妈妈不说话，只是四处张望，一下子就发现洁玲和老万正绕开人堆往我们这边来，连忙冲他们挥挥手。

洁玲给我的第一个感觉就是珠光宝气，一脖子，两耳两手两腕子都是闪闪发亮的饰物，一看就货真价实，让人猜她是手饰公司的推销员。她今天穿的是一套质地考究的黑麻套裙，足蹬一双精巧的黑高跟皮鞋，浓妆，还涂着变幻莫测的眼影。老万穿一件米色薄茄克衫，深咖啡色的挺括的长裤，网眼皮鞋，胸前挎一架高级照相机，脖子以下完全是奶油小生的打扮。头发新染过，因为黑的发闷，乌青而没有光亮，这一切把他满脸的折子衬托得十分醒目。

我深知他们的苦心是想把年龄方面的差距拉近一些，但这样能解决什么问题呢？老万和爸爸差不了几岁，喊姑爹爸爸是一定会感到左右为难的。

相互热忱一气，姨妈和妈妈就一致地问起虎子杜根宝，洁玲说在上面，舅爹舅妈带着，客人也到的差不多了，就引着我们往电梯那儿去，说是到八楼海棠厅。

这是一间雅座，挺讲究的一个厅里置着三张大圆桌，桔黄色的桌布，白色的叠成蝴蝶状的餐巾。客人们都在喝茶，逗着虎子杜根宝，认识我们的亲戚和熟人涌过来和姨妈和妈妈问候致意，什么好听说什么，一个个都笑得满脸菊花怒放。我一直注意着虎子杜根宝，这小家伙长的实在争气，白白胖胖的嫩的像条鲜藕，一对黑亮的眸子机智地转来转去，眉心处点着一个红点。有人把他高高地举起来，他的两条小腿就开始猛蹬，蹬的很有劲儿，嘴里呵呵地叫着。

坐下来以后，妈妈首先注意到屋角的地毯上放着一堆礼品，洋娃娃都跟真孩子那么大，要不就是高级电动玩具，包装体面讲究，也有小大衣呀什么的高级童装，总之琳琅满目很出得了手。

姨妈是什么都不送的，在家时就说：“栓栓说得对，去吃她的饭，这么大的面子都送给她了，还要送什么啰。”妈妈活动了两下有些坐不住，小声对我说那对银制的带铃铛的小手镯恐怕拿不出手，才值三十多元人民币。

我说：“妈，礼轻情义重嘛。像洁玲这样一顿饭就甩出去一千五的人，你跟她攀比得了吗？”

妈妈想了想，还是不愿意地说：“我们这样的家庭还从来没掉过身分呢。”我心里话说既然来了，还什么身分不身分的，你就是叫爸爸佩戴着独立自由勋章进来，这儿也未必会有人认为你身价倍增。目前我还没闹清这是一种社会进步还是一种时代悲哀。

妈妈把包银镯子的小红纸包从桌下交给我说：“还是你悄悄地塞到舅妈手里去吧，不，塞到她的口袋里去。”在非原则的问题上我对妈妈的命令是坚决执行的。

舅妈善解人意地笑笑：“还这么客气干嘛啰。”我感觉到她兜里已经有了一副镯子，好像是玉的。

在姨妈跟前说说笑笑的人都退回座位上去了，等姨妈满脸舒展安心心地呷了两口茶，才有一个瘦瘦高高的中年男子恭恭敬敬地走到她的面前，小心翼翼地叫了一声“妈”。

“文安哥。”我发现是他，忙叫了一声。

文安冲我点点头，几乎没笑出来。忙又十分笔直地立在姨妈身边，姨妈眼睛眨也不眨他，只用鼻子哼了一声，表示知道了，文安慌慌忙忙就走了。他分在另一桌，离我们远远地坐着。文安是姨妈的女婿，洁心的丈夫。

洁心死的时候，我们众口一词地商定对姨妈只说是心脏病发作。那是一年前的事，姨妈从宜昌千里迢迢地奔来送黑人，那情景令我至今忆起这事便唯恐躲之不及。后来不知道是谁说漏了，让姨妈知道了洁心是文安哥骑自行车带她时摔死

的，就呼天唤地闹了一大场，最后牙根出血的说要找文安算帐，是他把洁心害死的，一定要叫他把洁心还回来！

只有文安哥的穿着显得与这个盛会格格不入。虽然他也是收拾了一下的，白衬衣，但衣领已经不挺了，卷着角儿；裤子是最一般的那种化纤布，没形没款更不要说裤线了；白边布鞋。因为瘦高而微微端着肩。我从认识文安哥的那天开始，他永远是这一种形象，经久不衰。

他长的那副样子也是典型的中年知识分子面孔，皱纹密布，两眼无神，表情平和。

洁心平生跟妈妈的关系最密切也最要好。她和妈妈同岁，却小了整整一辈。叫妈妈幺姨（即最小的姨），一个喊一个答都是自自然然的。妈妈总说她和洁心的关系不一般。从小在宜昌一块长大，一块上学，那时姨妈持家，多富的日子也是穷过。五分钱过早（吃早饭）有洁心的却没有妈妈的，这就看出女儿和妹妹到底不同了。洁心买一个烧饼总要分给妈妈一半。那时候姨妈家还雇人，妈妈就跟佣人一块吃饭，原因是她把姥姥克死了，洁心跟姨妈一块吃自然吃得好些，她有时就巧妙地留个鸡蛋给妈妈，或者端个碗到妈妈这边来吃。后来妈妈去参军，走得毅然决然。

没过两年，全国解放了。妈妈转到地方当了干部，又嫁了我爸爸这样的军官，生活上一下子就显得高出了挺大一截。而姨妈的情况却是江河日下，妈妈又反过来供洁心上华南工学院。我记得那时候洁心每个月都要到我们家来拿钱，除去必要的学杂费，真正零花，洁心只拿十元钱，这么薄薄的一张票子，她一月不拿都是过不去的。

我还清楚地记得那时候洁心很瘦，打着两条粗粗黑黑的长辫子，一双眼睛大得占去了脸的上半部，眼睛上是宽广而平坦的额头。她喜欢穿白衣服，蓝裙子，黑布鞋，背一个我爸爸送

给她的草绿色的军用挎包。洁心在学校里很进步，是党员又是班干部，学习成绩全优。妈妈那时喜欢对我说：“你姨妈家的孩子就是会读书，哪一个考大学都没费过劲；不像你舅爹，家里连个高中生都没有。”的确奇怪，旧社会姥姥选送了舅爹去读书识字，姨妈只认识钱上的字，几元几角不会搞错，别的就是字认识她了，怎么孩子间的差异会这么大呢？

洁心快毕业时，妈妈叫爸爸把军区干部部的花名册调到手里认真查一查，给洁心找一个有前途的军官。一方面洁心确实也该考虑个人问题了（我妈妈属于早婚），另一方面面临分配问题可以名正言顺的留在广州。妈妈在充当洁心的保护神这一方面始终保持着浓厚的兴趣。

爸爸当时选中了作战科长冷刚，说他是武夫形象而且极有升迁趋势。爸爸说着说着就磨拳擦掌恨不得自己有几个妹妹供冷刚选择。事过了多少年爸爸居然说栓栓男不男女不女，哪里如当年的冷刚！气得我整整一个星期对病号几乎男女不分，难道叫我找一个屠宰场的蓝领阶层他才觉得够劲？！

我没有见过冷刚，只知道后来他来过我家两次，是跟洁心见面。我和小军都被早早地支派到别的地方玩去了，怕我们当“电灯泡”。听说冷刚对洁心是一见钟情，满意得不能再满意，觉得大学生简直神秘莫测，一下子就焕发出许多探险精神。妈妈常常说，冷刚哪一点配洁心不上，那真是一表好人材，后来找的那个女的勺大一桶，那时女的少嘛。

洁心看实在瞒不过去，只好告诉妈妈她和同班同学章文安的事。一说到文安哥出身地主，她话没说完妈妈就恼了，说洁心政治上幼稚，糊涂透顶，姨妈的出身已经定成工商业主了。有不少人就理解成资本家，你再找个地主，这哪是组织家庭，这不是组织资产阶级的黑窝吗？以后就别想沾无产阶级的边儿了。这是胎记，你把那块肉挖掉都不行！冷刚呢，不但出身

好，他爸爸是个铁匠，而且是孤儿，党就是他的亲娘，哪有母亲不信任儿子的。爸爸在原则问题上并不像妈妈那样苦口婆心，我从来没有见过他这么严厉地批评洁心是小资产阶级情调，根本没有改造好。资产阶级的小姐当然是瞧不起工农干部的。

扯皮拉筋了好长一段时间，洁心已是瘦骨嶙峋，几经火烧血浴，她最后对妈妈说，冷刚还是算了，她无论如何还是喜欢斯斯文文的读书人。但同时也跟章文安断绝恋爱关系，毕业分配表上她偷偷填了青海，一方面响应党的号召到最艰苦的地方去，另一方面她也想一个人远远地走开，开始新的生活。妈妈知道毕业分配表已经上交了，无法更改，又拍着大腿说洁心糊涂，这回洁心是真的糊涂了，看着妈妈不知说什么好。后来妈妈总说洁心除了念书作学问，别的什么都教不会，有点宝里宝气的。我也渐渐明白了，妈妈虽然不比洁心年纪大，但却比她的干龄（干部年龄）长，是绝对不愿意自己家的人头脑发热，把青春像泼一盆水那样泼到太阳地里去的。

作为班长的洁心，始终保持着沉默。同学中盛传她留校的事，她不置可否。毕业分配公榜的那一天，洁心去看榜，她其实是专门去看章文安的去向的，她曾对我说她只想记住章文安所在的城市。结果文安哥的去向也是青海，这使洁心当时竟然一阵狂喜，以为是有缘分的不谋而合。爸爸说，章文安还用去看榜吗？

洁心知道她和文安哥的戏就只能唱天仙配了，在那样一个陌生的城市里，他们的交往只可能更密切，更相依为命，而后成家立业。于是就把文安哥带到了我们家。

文安哥也是刚才那样，哈着腰，神情慌乱地低低叫了一声“么姨”，妈妈也是像姨妈刚才那样很不乐意地嗯了一声，表示知道了他的客观存在。那天的晚饭吃得非常沉闷，文安哥几乎